大法官審理案件法改名為憲法訴訟法

審理解釋案件改採法庭體制 增訂「總統、副總統彈劾案件之審理」專章

【本刊訊】司法院已於今年 1 月 2 日將大法官審理案件法修正草案函送立法院審議，法律名稱修正爲憲法訴訟法。此次修正爲大法官審理案件制度之重大變革，審理案件以法庭方式行之，不僅符合正當法律程序，更能保障當事人權益，待修正完成，將使大法官審理案件之法制益臻完備。

「憲法訴訟法」修正條文分五章，計六十七條，修正內容將使大法官審理案件程序規定更爲嚴謹，並能符合各界對於大法官制度功能之殷切期待。

修正草案重點如下：

一、增訂聲請憲法法庭審理之案件，應強制代理之規定。

二、明定憲法法庭就審理結果應作成判決書。

三、關於憲法爭議、法令違憲審查及統一解釋案件，修正重點有：

1.立法委員聲請之要件改爲，三分之一以上立法委員認法令有違憲疑義，得於法律公布或命令送達後六個月內聲請裁判，而刪除現行法所定「行使職權」之要件。

2.增訂欠缺權利保護必要或原則重要性案件之不予受理之規定。

3.爲免法秩序處於不安定狀態，並避免於急迫時造成難以回復或不可回復之損害，增訂暫時處分及再爲暫時處分之規定。

四、增訂「總統、副總統彈劾案件之審理」專章，明定彈劾爲有理由者，應諭知被彈劾人解除職務，並限制其於五年內不得再任公職；彈劾案件之判決不免除被彈劾人民事、刑事責任之規定。

五、就憲法法庭審理各類型案件時，大法官應出席人數及評決門檻予以區分規定之：

1.審理憲法爭議或法令違憲審查案件，應有大法官法定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參與評議。諭知法律牴觸憲法之判決，其主文應經參與評議之大法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但其同意人數不得低於大法官法定總額二分之一。

2.審理彈劾案件，應有大法官法定總額四分之三以上參與評議。彈劾有理由之判決，其主文應經參與評議大法官四分之三以上同意。但其同意人數不得低於大法官法定總額三分之二。

3.審理政黨違憲解散案件，應有大法官法定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參與評議。政黨違憲解散有理由之判決，其主文應經參與評議大法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但其同意人數不得低於大法官法定總額二分之一。

（草案全文見司法院網站：www.judicial.gov.tw）



遇見莫札特

奧地利維也納市立公園音樂神童莫札特（1756-1791）雕像。前方一片如地氈的綠草，中心以紅花砌成𝄞音符符號。莫札特的音樂，節奏輕快，旋律優美，據稱是最好的胎教音樂，也可以洗滌人的心靈。判決書寫累了，暫停一下，聽段古典音樂，充電一番再上路吧！（圖文：陳晴教 最高法院法官）

整合網絡資源　輔導安置少年

南投地院召開安置輔導網絡聯繫會議

【本刊南投訊】南投地院爲與受委託安置輔導機構加強連繫，召開「九十四年度安置輔導網絡聯繫會議」，希冀結合教育局、社會局、更生保護會、少年觀護協會等網絡資源，一起研討如何協助安置中的少年朋友。

葉麗霞院長表示，受保護處分及安置輔導的孩子，需要有多重資源填補介入，各個機構承擔如此重大責任，可說是孩子生命中的貴人，期待會議能讓彼此更緊密的結合。少年法庭林永祥庭長引述前美國總統柯林頓夫人的話：「要教育一個小孩，要用一個村莊的力量」，說明教育一個孩子是需要大家一起來努力，與大家共勉之。

會中針對幾個重大議題，例如：民間資源如何與政府資源一同協力幫助少年等提出討論，讓安置少年的問題獲得解決。

徵才

◆高雄高等行政法院甄試法官助理，擇優正取一名，備取若干名，應試資格：大學或獨立學院法律等相關系所畢業，年齡四十歲以下。報名時間：95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3 日止，親自向該院人事室報名。索取簡章及報名，地址：高雄高等行政法院（高雄市楠梓區興楠路 180 號）2 樓人事室。聯絡電話：(07)357-3846 ，聯絡人：何科員。

◆臺北地院甄試儲備聘用法官助理，報名資格：45 歲以下，大學法律系所畢業。報名日期自 95 年 1 月 9 日起至同月 13 日止。意者請於辦公時間內親至該院人事室報名，通訊或逾期報名概不受理，簡章備索聯絡電話 2314-3050 轉 7080 ，詳情請上網查閱：www.judicial.gov.tw 。

編輯檯小啓

全新改版　歡迎投稿

《司法周刊》不一樣了！改版後的《司法周刊》，非常期待您的投稿，使本刊內容更加充實、視野更加寬廣。

「司法人與事」單元，歡迎提供司法人、司法事、法院故事相關稿件，文長 600 至 1800 字，附上精彩圖片更佳。

「他山之石」單元，歡迎提供國外或其他部門制度、措施等資訊，作爲國內法界之參考，文長 600 至 1000 字。

「圖與文」單元，歡迎人文、建築珍貴照片，繪畫、攝影等佳作，請配合短文介紹或感性對話。

基於編務需要，本刊對來稿可能會稍潤飾、刪改，如不願接受，請加註說明。同時，請勿一稿多投或抄襲，如有侵害他人著作權情事，作者需自負法律責任。來稿請附眞實姓名、服務單位、職稱及聯絡方式，稿件一經刊登，本刊將酌送稿酬。

法院雷達站

士林地院調解委員座談會

【本刊士林訊】士林地院日前舉辦調解委員座談會，由陳宗鎮院長主持，邀請全體調解委員及相關庭長、法官及科室主管參加。

陳院長表示，調解制度是疏減訟源，迅速解決民事紛爭最好的制度，我國目前各法院調解率平均爲 20 ％，士院調解率則高達 40 ％，全賴各位委員豐富的經驗、敏銳的觀察力及專業能力。

司法院爲推行調解業務，自95年1月1日起試辦「加強調解計畫」，士院爲試辦法院之一，最近成立「推動調解行政團隊」，落實調解方案，相信更能提高士院的調解績效。

臺南高分院李金雄官長等榮退

【本刊臺南訊】臺南高分院書記處李金雄官長、文書科黃孟振科長、刑事科邱春榮書記官等 3 人於 95 年 1 月 16 日屆齡退休，在司法生涯劃上完美句點。

該院特於 12 月份工作會報時由林院長致贈「功在司法」銀盾紀念，並代表同仁贈送紀念品，對他們3位退休人員平日默默耕耘，負責盡職之工作態度，表示敬佩與肯定，祝福他們退休後另開拓第2個多采多姿人生。

高雄地院獲總統盃慢壘殿軍

【本刊高雄訊】高雄地院慢速壘球社團爲配合院慶及鼓勵同仁假日正當休閒活動，參加「2006 年總統盃全國慢速壘球錦標賽」。

活動假台北縣三重市重新慢速壘球場舉行，在楊隆順院長率領下，全體球員將士用命，首得分組前2名，是日下午決賽，經過激烈鏖戰，過程驚濤駭浪，高潮迭起，球員奮戰精神深獲好評，7局結束，同仁受體力影響以些微比數落敗，獲機關組比賽第 3 名。

教育及慈濟大學參訪花院

【本刊花蓮訊】花蓮地院爲落實民眾對司法業務及審判流程的認識，日前分別邀花蓮教育大學及慈濟大學各 40 餘名師生到院參訪。由王院長聰明親自接待並爲師生講解司法改革的大方向、院檢分別等事項，王院長言簡意賅，聽得同學頻頻點頭，並踴躍提問，王院長均一一詳爲解答。

同學在法院同仁的引導下，參觀開庭，瞭解法庭人員所司何事，最後欣賞宣導短片「法學教育—青少年篇」，在輕鬆活潑的動畫中，不知不覺將法律知識深植心中。

五南文化出版新品
HOT SALE
爭訟與攻防系列
THE NEWEST PUBLICATION

大法官的智慧 ●艾倫．德蕭維茲 著 ●廖明等 譯
－政大法律系廖元豪教授權威推薦
定價 350 元 書號1QC1
憲法學習者往往容易將憲法原則抽離背景脈絡，這種抽象學習法是錯誤的。學憲法必須深入有血有肉的經驗以及整體時代背景，才能激發熱情與正確理解。本書引介美國判決，讓我們看到活生生的憲法，而非死板的條文或原則。但願它能激起國內先進接續作更多、更好的努力！

大法官的偏見 ●鄧冰、蘇益群 編譯
－台大國發所博士候選人楊智傑校訂
定價 320 元 書號1QC2
德蕭維茲教授大膽地告訴我們，這五位大法官究竟是出於怎樣的個人偏見、怎樣的私人動機，而願意犧牲最高法院長年累積出來的信譽，讓小布希當選總統。

五南凝煉知識，與您品味閱讀
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WU-NAN BOOK COMPANY LTD.
地址：106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339號4樓 電話：02-2705-5066 傳真：02-2706-6100
網址：http://www.wunan.com.tw e-mail：wunan@wunan.com.tw
劃撥帳戶：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劃撥帳號：0106895-3

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
誠徵
法務人員數名
大學以上畢業
具備律師資格
2年以上法律相關工作經驗
應徵者請於95年1月13日前（郵戳為憑）具體列述以往任職單位及擔任工作內容，並備履歷（含工作經歷）、學經歷證明、聯絡電話等以掛號寄：
台北郵政112-00683號信箱
或e-mail至
human093@hotmail.com
管理部人力資源組陳小姐收

簡承佑律師事務所
誠徵：
法律助理，大學法律系畢，具經驗佳，待遇從優。歷照傳逕寄
64045雲林縣斗六市中華路293號
電洽：(05)536-0072 陳小姐
傳真：(05)536-1473

育群國際法律事務所
誠徵：
法務助理，具經驗者
意者請寄歷照至
台中市自由路一段148號9樓A室
電話：(04)2220-9765蔣小姐

法律事務所徵求合署律師
（年後亦可）
本事務所位於台南地方法院側面，所內空間約60坪，軟硬體設備一應俱全，謹徵求合署律師一名，意洽黃先生履歷請寄：
台南市安平區健康二街56號
電洽：（06）293-1070
傳真：（06）293-1072

宇法專業法務
李俊德老師債務不履行專題講座
●日期95/1/18(三)及95/1/20(五)(18:30~22:00)
●費用每人僅收講義費200元
●講座內容大綱請參閱www.lawspace.com.tw
●講座地點：北市延平南路127號（文化大新館）
●線上報名：www.lawspace.com.tw填寫報名表單
●繳　費：(銀行匯款轉帳）合庫古亭（006）
帳號：0877-717-116720
戶名：宇法知識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（郵局劃撥）
戶名：宇法知識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帳號：22557069
洽詢及現場報名：台北市衡陽路20號6樓
【2006行政法】贈閱【本土法學雜誌】一年份
課程時間：95/2/21~95/5/11（每週二、四上課）
＊行政法講座學員(費用7500元)可獲得免費贈閱本土法學雜誌1年份
◆本方案同時適用行政法面授及函授學員(費用皆為7500元)
●若原本已是本土法學雜誌訂戶，可於到期直接延續一年。
洽詢電話：02-23708222
更多訊息 http:// www.lawspace.com.tw